

吳鳳科技大學 日間部 電機工程系光機電暨材料研究所 碩士班 課程表 (111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)

科目類別	第一學年						第二學年						小計	
	上			下			上			下				
	科目	學分	時數	科目	學分	時數	科目	學分	時數	科目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
專業必修	專題討論(一)	1	1	專題討論(二)	1	1	專題討論(三)	1	1	專題討論(四)	1	1		
							碩士論文(一)	3	3	碩士論文(二)	3	3		
	小計	1	1		1	1		4	4		4	4	10	10
	必修小計	1	1		1	1		4	4		4	4	10	10
基礎課程核	機電能量轉換	3	3	工程軟體應用	3	3	實驗設計法	3	3					
	科技英文寫作	3	3	科技英文簡報	3	3								
專業選修	太陽能發電技術	3	3	材料科學導論	3	3	工業機器人	3	3	光機電整合特論	3	3		
	數位感測器應用	3	3	快速原型與模具	3	3	節能機構設計	3	3	線性系統	3	3		
	CPS製造技術	3	3	有限元素分析與應用	3	3	先進光電元件製程技術	3	3	工業4.0特色技術	3	3		
	綠色科技特論	3	3	表面處理技術特論	3	3	智慧聯網技術	3	3	生產流程規劃	3	3		
	EtherCAT馬達伺服控制實習*	3	3	創意綠色科技	3	3	人工智慧	3	3	工業節能與安全實務	3	3		
	半導體製程技術特論	3	3	風力發電技術	3	3								
	選修學分/學時	6	6		6	6		6	6		6	6	24	24
預計開課學分/學時	7	7		7	7		10	10		10	10	34	34	

備註：
 1、畢業學分：
 本所碩士班學生應取得至少 34 學分(含 必修科目之專題討論(一)~(四)共4學分、碩士論文(一)及(二)共6學分，基礎核心選修至少 3 學分) 以上方可畢業。
 2、同領域各選修科目得視產業趨勢與人力需求調整。
 3、專題討論(一)、(三)合班上課;專題討論(二)、(四)合班上課;專題討論沒有先後順序。
 4、訂(修)定歷程：
 111年07月25日電機工程系110學年度第2學期第5次課程委員會通過;111年08月17日111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安全工程學院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;111年09月19日111學年第1學期第1次校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。